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2482 证券简称:广田集团 公告编号:2024-061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广田集团	股票代码	00248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ST广田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文宇	伍尚杰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田心社区红岭北路2188号国信大厦(广田大厦)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红岭北路2188号国信大厦(广田大厦)	
电话	0755-25886666-1187	0755-25886666-1187	
电子信箱	cg@sgt.com	zq@sgt.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6,183,374.78	521,802,024.82	-68.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9,227,126.34	-589,212,955.95	79.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8,664,076.23	-645,813,518.31	81.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9,170,510.77	-15,530,487.77	-1,182.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6	81.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6	81.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51,947,371.70	2,399,292,033.41	-6.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56,712,730.28	775,939,866.62	-15.3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0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融资融券账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000	825,211,720 0 不适用 0
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29%	573,694,098 0 流通 573,694,098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4.03%	526,158,146 0 不适用 0
叶远西	境外自然人	5.12%	192,000,000 0 质押 192,000,000
深圳前海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	4.59%	172,000,000 0 不适用 0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43%	166,000,000 0 不适用 0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航信托·恒泰信托·恒泰信托-恒泰信托(单一资金池)	其他	3.27%	122,698,537 0 不适用 0
沈阳盛京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2.90%	108,753,364 0 不适用 0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2%	45,670,821 0 不适用 0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0%	30,00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由叶远西先生控制,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
与主要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关联关系说明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重要事项、诉讼仲裁事项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公司董事、高管胡强高先生及公司高管徐勇先生、向明女士、卜勤练先生、张军先生计划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本次拟减持的股份合计不超过23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290%。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高管胡强高先生及公司高管徐勇先生、向明女士、卜勤练先生、张军先生分别出具的《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拟减持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职务	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胡强高	董事、总经理	406,200	0.0511%
徐勇	副总经理	323,650	0.0408%
向明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29,500	0.0289%
卜勤练	副总经理	301,600	0.0380%
张军	副经理	301,100	0.0379%
合计	—	1,562,650	0.1967%

注:上表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本次减持及高管拟减持的股份全部来源于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经解除限售的部分。

3.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本次拟减持的股份合计不超过23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290%(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拟减持股份数量将做相应调整)。相关股东拟减持数量及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职务	拟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胡强高	董事、总经理	50,000	0.0063%
徐勇	副总经理	50,000	0.0063%
向明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40,000	0.0050%
卜勤练	副总经理	40,000	0.0050%
张军	副经理	50,000	0.0063%
合计	—	230,000	0.0290%

注:上表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证券代码:002281 证券简称:光迅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0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高管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5.减持期间: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即2024年9月25日-2024年12月24日),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得减持。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三、股东所作承诺及履行情况

1.股权激励授予时的承诺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上述拟减持股东所持有的股份为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其解除限售规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执行。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按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股份锁定及转让限制的承诺

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管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拟减持股东均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拟减持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本次减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督促上述人员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等有关规定进行股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相关股东出具的《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300340 证券简称:科恒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3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世纪证券”)为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力投投”)收购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恒股份”)控制权之财务顾问,并委派王观勤女士、高俊琴女士担任本次权益变动的财务顾问主任。

近日,公司收到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来的《关于更换财务顾问主任的函》,鉴于原财务顾问主任王观勤女士、高俊琴女士工作变动,不再担任本次权益变动的财务顾问主任。世纪证券委派赵宇先生、何泽先生接替王观勤女士、高俊琴女士担任本次权益变动的财务顾问主任,继续履行财务顾问主任职责。

本次变更后,格力投收购科恒股份控制权项目的财务顾问主任由赵宇先生、何泽先生、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日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B276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24-52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